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有限”）发行股份购买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的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十七次会议和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12月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871号文核准；于2020年1月办理完成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过户登记至公司及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名下的手续；于2020年3月11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

本次交易前，公司的总股本为12,116,908,400股，本次交易发行股份数量合计809,867,629股，其中向越秀金控发行265,352,996股，向金控有限发行544,514,633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116,908,400股增加至12,926,776,029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926,776,029元。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公司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http://www.citics.com>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附件：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原条款		新条款		变更依据
条目	条款内容	条目	条款内容	
第三条	公司于2002年12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129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0万股，于2003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936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23日完成11亿股H股发行，该等股份已于该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并交易。	第三条	公司于2002年12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129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0万股，于2003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936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23日完成11亿股H股发行，该等股份已于该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并交易。 <u>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871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完成809,867,629股A股发行，该等股份已于该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u>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871号文件及本次交易具体实施情况修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u>1,211,690.84万元</u>。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u>12,926,776,029元</u>。	根据本次交易具体实施情况修改